

证券代码：400201

证券简称：海投 5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海航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4 月 27 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海南省海口市琼山区国兴大道 22 号盈泰财富广场 4503 海航投资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 年 4 月 17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李瑞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海航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海航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组织编写了《2025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呈请各位董事审议。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的情形，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由总经理蒙永涛代表公司管理层就 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情况向公司董事会汇报，呈请各位董事审议。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的情形，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5 年年度的工作情况，呈请各位董事审议。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的情形，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5 年度财务决算工作已经完成，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对本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情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现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情况进行汇报，呈请各位董事审议。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的情形，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www.neeq.com.cn) 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2026-010)。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的情形，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2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董事李诗阳反对原因是公司账面有可分配利润，公司应充分尊重和回应广大中小股东合理分红诉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清晰可落地的股东回报计划；独立董事张徐宁反对原因是可以考虑少分一点，合理科学平衡公司实际情况与股东的分红愿望。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蔡东宏、马红涛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执业过程中工作认真尽职，经公司慎重考虑，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 2026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披露的《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2026-017）。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的情形，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徐宁、蔡东宏、马红涛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关于提请股东会对公司购买董事、监事责任险进行授权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为公司董事、监事购买董监事责任险的公告》（2026-025）。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全体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聘请了第三方专业机构，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并出具了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现将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相关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董事会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以及独立董事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的情形，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2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董事李诗阳反对原因是报告未完整揭示子公司持续性越权审批、管控失效等内控缺陷，未全面反映公司内控状态；独立董事张徐宁反对原因是内控报告里的高风险评估未包含对亚运村项目诉讼最终无法追讨的风险评价。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蔡东宏、马红涛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5 年度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专项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披露的《董事会关于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2026-014）。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的情形，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徐宁、蔡东宏、马红涛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2026-026）。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的情形，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公告》（2026-027）。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的情形，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海航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海航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